特首：二十三條須先「正名」

除去「標籤」「妖魔化」 讓公眾了解保國安港安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甘瑜）行政長官林鄭月娥由競選至現時都表示暫不進行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的工作，她近日接受傳媒訪問時重申，為二十三條立法是香港的憲制責任，自己會盡最大努力，就議題在政治及民生經濟上去創造有利環境。她坦言，未來一年都不會為二十三條立法，因為很多人都將二十三條視為「洪水猛獸」，故要先做「正名」工作，除去「標籤」和「妖魔化」的問題，讓公眾了解二十三條是保護國家和香港的安全、讓大家安居樂業，之後才可以談條文。

■林鄭月娥　資料圖片

林鄭月娥在接受香港電台訪問中再次被問及二十三條立法的事。她強調，為二十三條立法是香港的憲制責任，是用來保護國家安全，正如普選行政長官亦是憲制要求一樣，兩者均在基本法裡有清晰條文。不過，有見過去兩項議題都引起了很大爭議，她希望先創造有利條件去做這些事。

她說：「這件事（二十三條立法）比普選更困難，因為普選都可以說是『普世價值』，但不知為何，很多人，包括傳媒，一提到二十三條就好像『洪水猛獸』，好像我在北京述職後出來見傳媒，其實有關述職有很多東西很值得去問，例如便利港人措施、領導人怎樣看香港融入國家發展大局，但我想九成問題都是圍繞二十三條提出。」

因此，她認為為二十三條立法之前，首先要做好「正名」工作，除去「標籤」和「妖魔化」的問題，「保護國家安全怎會是不好的事呢？尤其是現在全世界都受着恐怖主義的影響和襲擊，大家都希望可以保障到國家安全、領土完整、國家利益。」她說，在讓大家了解到二十三條是保護國家和香港的安全、讓大家安居樂業後，才有條件去談條文。

明年不入議程「不是短時間可做」

至於二十三條立法的確實時間，林鄭月娥坦言未來12個月都「很難」，「即使是對內、對外談明年挑戰，我都沒有將它放入議程，因為這不是短時間可做的工作。」她說，自己做事本着問心無愧，盡最大努力的原則，但結果如何，不是自己能完全控制。

在創造有利條件方面，林鄭月娥表示，特區政府會在政治上和民生經濟上努力，一方面採取更包容、聆聽、關懷的管治新風，另一方面則做好經濟民生，「當大家發現香港經濟很好，有很多機會，就會覺得不要因為一件兩件的政治事件而摧毀(這些優勢)。」

她續說，近年有些對憲制或對特區政府的不滿，或許也和民生有關，「這不單獨是香港，在外國很多經濟體裡，經濟好的時候，看到財富的升值，但不是很多人能分享，社會就會出現爭拗、動亂。」

就國歌法立法 冀盡快諮詢

就國歌法立法一事，林鄭月娥指出，希望可盡快進行諮詢工作，「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正在進行籌備的工作，與律政司也有溝通，我們的諮詢將會先在立法會有關的事務委員會做，並多聽意見。」

被問及是否想藉國歌法立法令年輕人更愛國，她表示，法律只是規範行為，真正理想是自覺、自發地去做，「不過全國已經頒佈國歌法，亦已生效和納入基本法附件三，需要在香港適用，所以我們要按着香港的情況，包括有別於內地的法制、我們一般社會狀態，以本地立法方式去落實，等於之前的國旗、國徽法，我覺得(大家對國歌法的)反應好像是敏感了，都只是叫大家尊重國歌，因為它是國家的象徵。」

林鄭月娥指出，會以國家現已實行的以國歌法為藍本，再看有什麼在香港是難以做得到的，例如懲罰性、規範性或教育性的東西，「可能在香港我們不慣用這樣的方法去做，但也可以用其他方法去達至同樣的目的。」

傳袁國強請辭 「無人可一生一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甘瑜）香港多家主流傳媒昨日均報道，律政司司長袁國強已遞交辭職信，或於月內離任，由資深大律師鄭若驊接任。律政司辦公室不評論有關消息。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在接受電台訪問時則指，律政司司長目前仍然是袁國強，但被問及對方會否完成5年任期時坦言「無人可以一生一世」，並表示尊重每一名司局長的個人決定。

就袁國強已經辭職的傳聞，律政司司長辦公室昨日回覆傳媒查詢時僅指，不評論有關消息。盛傳將接任律政司司長的鄭若驊，昨日在被傳媒追問時亦表示沒有評論。

林鄭讚勤力 盼公正評價

林鄭月娥近日在接受香港電台專訪時只稱，袁國強目前還是律政司司長，又表示希望為袁國強「平反」，「過去5年多他是全心全力……如果你說我勤力，其實他和我不相伯仲，我起碼都有『住家飯』吃，他連這樣東西，特別是他孤家寡人，飲食也不緊張，只顧工作。我認為無論今日或未來，社會應對袁國強有更公道評價。」

曾並肩作戰 讚是親切人

她續說，自己過去一段時間和袁國強可謂並肩作戰，「因為很多東西都有法律角度。尤其是20個月的政改期間，你知道我們是『政改三人組』，袁司長和我真的是並肩作戰，而且他是很親切的人，不會令你很緊張，不會堆一大堆法律問題令你很煩惱，他會用自己的方法，令你對法律問題掌握好。」

指令官員頻上京 搭國家發展列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甘瑜）今屆特區政府上任後，主要官員訪京較以往更為頻密。行政長官林鄭月娥表示，官員頻密上京是她的指令，希望可藉着和內地部委溝通，做好實質性的工作，以便香港搭上國家發展的高速列車，推動香港經濟發展，及為在內地生活、讀書或工作的港人爭取便利措施。

她續說，往後會在特區政府內部舉辦一些國家事務講座，「讓香港特區主要官員和公務員掌握得好一點，是非常有利香港的經濟和民生發展。」

反對派陰謀地聲稱，特區官員頻密上京，是因為中央有「很多指令」，林鄭月娥在香港電台訪問中指出，這其實是她對司局長的要求，希望他們上任後就爭取時間去北京，做一些禮節性的拜會，「你要先認識這些人，之後才可以談論實質性的工作。」

她笑指，今屆官員多了上京，是她的「問題」，與中央無關，更笑說：「有時我都懷疑（國務院）港澳辦嫌我們去得太多，因為每個禮節性拜會，每個局長有自己的對口，但都一定會去拜會港澳辦，張(曉明)主任都見他們很多，他曾經同一日見過兩個『羅致/智光』，先有勞福局局長(羅致光)，之後有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羅智光)。」

特區政府早前邀中央宣講團為官員講解十九大，是否想讓大家更認識黨，林鄭月娥表示，國家和黨難以分開，「因為國家的發展、今日的執政黨，她的理念、看法、願景，一定是和國家發展息息相關。」

籲勿過分敏感

她以自己在倫敦工作的經驗為例說，「當時（英國執政黨）是工黨，工黨開黨大會說些什麼，我們都會留意，因為他們談了什麼，跟當時英國政府的執政是相關的。到政黨更替變了保守黨，我們也會看保守黨開黨大會講了些什麼，所以我覺得是香港對這些事過分敏感了。」

林鄭月娥指出，十九大報告裡有很多部分涉及香港，特別有一處說到中央會支持香港融入國家發展大局，而要了解發展大局，「一定要看（習近平）總書記在十九大報告裡所勾勒的未來30年國家發展。」

至於是否中央的要求就一定不會「托手踭」，林鄭月娥表示，行政長官的憲制地位特殊，是雙負責制，要向香港特區和中央人民政府負責，「但負責不等於叫你做什麼就做什麼，一個負責任的行為是經過深思熟慮、自己的分析判斷，而做這件事是符合公眾利益，這既有國家的利益，亦有香港大眾的利益。」

她續說，如果她認為有些事超出香港市民承受程度，或不利於香港發展，「我當然有責任向中央反映，從而爭取對香港有利的安排。」

熱列祝賀
港區第十三屆全國人大代表
王庭聰先生　王敏剛先生　田北辰先生　朱葉玉如女士　李引泉先生　李君豪先生
李應生先生　吳秋北先生　吳亮星先生　林順潮先生　林龍安先生　胡曉明先生
洪為民先生　姚祖輝先生　馬逢國先生　馬豪輝先生　陳亨利先生　陳　勇先生
陳振彬先生　陳曼琪女士　陳智思先生　張俊勇先生　黃友嘉先生　黃玉山先生
葉國謙先生　雷添良先生　廖長江先生　鄭耀棠先生　蔡素玉女士　蔡　毅先生
霍震寰先生　盧瑞安先生　鄺美雲女士　顏寶鈴女士　譚志源先生　譚耀宗先生
（排名不分先後）
成功當選
黎時煖
致 意